

## 請記住.....

- 您不是孤獨無助的。任何人都可能成為家庭暴力的受害者。您可以獲得幫助。
- 在身體上傷害家庭成員是違法行為。
- 家庭暴力一旦開始，通常會變得越來越糟糕。
- 家庭暴力經常在懷孕期間加劇或開始。
- 目睹家庭暴力的孩子可能變得焦慮、憂鬱或具有攻擊性。他們在學校也可能出問題。



## 瞭解您的權利

- 1 我有權受到尊重。
- 2 我有權犯錯誤。
- 3 我有權表達自己的感情。
- 4 我有權說不。
- 5 我有權對不公平的對待或批評提出抗議。
- 6 我有權改變自己的想法。
- 7 我有權不用擔驚受怕。
- 8 我有權決定是否願意性交。
- 9 我有權享受無暴力的生活。

遇到緊急情況，請撥 911

請撥反家庭暴力熱線電話  
1-800-621-HOPE (4673) 或 311

當您撥911、311或反家庭暴力熱線電話時，會有人用英語接聽電話。如果您不會說英語，請用英語說出您使用的語言。這樣可幫助他們為您找到一位口譯員。

欲瞭解有關家庭暴力的進一步詳情，請查閱  
網站：[www.nyc.gov/domesticviolence](http://www.nyc.gov/domesticviolence)

Chinese

38%受虐待的婦女在六個月內會再次成為受害者

## 您是家庭暴力受害者嗎？

- 家庭暴力是在家庭成員及/或有親密關係的人之間發生的一種虐待行為，目的是獲得權利及控制對方。
- 家庭暴力發生在每一個國家各種種族、文化、宗教及收入水平的家庭中。
- 家庭暴力可能發生在各種年齡段及性取向的人中。

### 虐待的形式包括：

#### 身體虐待

打人、掌摑、拳擊、窒息、推搡、抓住、擠壓、搖晃

#### 精神虐待

喊叫、侮辱、威脅、不讓您與家人及朋友接觸、不斷打電話找您或跟蹤您

#### 性虐待

強姦、令人討厭的觸摸、強迫與他人性交、威脅「揭發」您或暴露您的性取向

#### 經濟虐待

控制所有的金錢、不讓您去上學或工作、強迫您做您不希望做的工作

“

我以前不知道自己是受害者。我總是希望有一天這種關係會得到改善，但是情況卻變得越來越糟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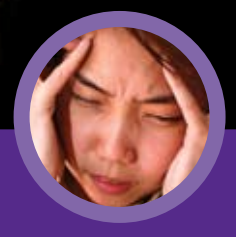
”



**NYC**  
紐約市  
市長反家庭暴力辦公室

Michael R. Bloomberg，市長  
Yolanda B. Jimenez，專員

如果您本人或您認識的人受到虐待  
請撥 1-800-621-HOPE 或 311



緊急情況請撥 911。

## 您可以獲得幫助

有用各種語言提供的多種免費或費用低廉的服務可供使用。

### 庇護所

位於保密地點的緊急情況庇護所可保證您及您的孩子的安全。

### 經濟援助

您可能資格享受公眾援助及食品券福利。

### 專業人員幫助

諮詢人員可用您的語言向您提供幫助。專業人員可幫助您解除文化與社區壓力。

### 醫院

醫院可為您療傷，提供支援服務，並幫助您決定下一步應採取的措施。醫院亦可提供口譯員服務。

### 法律協助

很多反家庭暴力服務提供者可協助您解決子女監護與扶養、離婚、移民、保護令以及其他法律事務。

### 執法

警察可保護您免受施暴者的傷害。

無論您是何種移民身份，如果有人虐待您，您都可以獲得幫助。

「禁止對婦女施暴法」(Violence Against Women Act)允許合格的受虐待移民婦女及其子女無須得到丈夫的合作即可獲得合法身份。詳情請向反家庭暴力服務提供者洽詢。

## 警察如何提供幫助

- 在美國，有意傷害人或威脅對人進行身體傷害屬於違法行為。
- 如果您面臨危險，請撥 911。您可以與說您的語言的人通話。地方警區可每天二十四小時與口譯員隨時取得聯絡。
- 警察會編寫一份「家庭事件報告」(DIR)。警察會要求您將發生的情況寫下來，並在報告中簽名。請確保報告內容的準確性。將「家庭事件報告」副本存放在安全的處所。

### 如果我不是美國公民，怎麼辦？

紐約市警察署(NYPD)規定不得詢問犯罪受害者、證人或打電話或向警察尋求協助的其他人的移民身份。

“我的丈夫過去經常對我說，你不會講英語，所以您什麼也做不了。警察不會幫助你，在美國沒有人會幫助你。但是，我一旦送交了警察報告並獲得幫助，我感自己很有力量。我非常感謝警察為我提供翻譯服務。”

## 制定一項安全計劃

- 請撥 311，要求接通反家庭暴力熱線電話。維權人士可幫助您制定一項安全計劃、推薦您接受服務、並讓您與庇護所通話。
- 將重要文件放在一起，存放在一個便於迅速拿取的安全地方。重要文件應包括護照、綠卡、社會安全卡、結婚證與出生證、移民記錄、駕照、銀行帳戶、保護令及監護文件。
- 將現金、備用鑰匙以及一個裝有您本人及孩子用品的包藏起來。
- 開設銀行帳戶、用自己的名義申請信用卡、獲得工作技能，增強獨立性。
- 安排一個緊急情況居住地。詢問朋友或親屬是否可以與他們住在一起。
- 如果可能，搜集受虐待的證據。索取醫療記錄及警察報告副本，讓別人為您的受傷狀況拍照，或者將每一次事件記錄下來。所有的醫院及警區均有可拍照的相機。
- 瞭解當地警察局所在地點。
- 將您受虐待的情況告訴一位您信任的人(朋友、親屬或僱主)。

## 我在工作場所受到施暴者的騷擾，該怎麼辦？

僱主必須在工作場所作出合理的變更，以便使您能夠從事自己的工作，並保證您的安全。將您受虐待的情況告訴您的老板，對需要作出的變更提出書面申請。您的老板不能因為您是家庭暴力受害者而解聘您、減少您的薪水或以不同的方式對待您。

## 施暴者會進監獄嗎？

有些虐待類型屬於違法行為，在此類情況下，警察可能會逮捕施暴者。將依據所犯罪行的類型確定是否逮捕施暴者。

### 受害者每日資訊與通知(VINE)

使您瞭解施暴者是否被關進監獄、釋放以及其他重要的監護資訊。如希望註冊參加，請電：

VINE熱線電話(800) 464-3568(免費電話)或查閱網站：[www.vinlink.com](http://www.vinlink.com)

如果您本人或您認識的人受到虐待

請電洽 1-800-621-HOPE 或 311

